

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兰州海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默科技”、“本公司”或“公司”）于 2000 年 12 月 18 日由兰州海默仪器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海默仪器”）依法整体变更设立而成，公司设立前后股本演变情况如下：

一、发行人设立以前的海默仪器成立及出资变化情况

（一）海默仪器成立

公司前身兰州海默仪器制造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94 年 8 月，由窦剑文先生、陈继革先生、肖钦羨先生三位自然人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并经兰州审计事务所 1994 年 8 月 26 日出具《公司注册资本审验证明报告表》对上述出资予以审验。1994 年 8 月 29 日，海默仪器在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450000250098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50 万元。海默仪器成立后主要业务为多相流量计的研发、生产销售，其股东出资及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窦剑文	270,000	54.00%
2	陈继革	152,500	30.50%
3	肖钦羨	77,500	15.50%
-	合计	500,000	100.00%

（二）海默仪器 1996 年 3 月股权转让

1996 年 3 月 8 日，海默仪器股东会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吸收两位新股东张立刚先生和侯龙先生，窦剑文先生、陈继革先生分别将其出资额的 3.7%（10,000 元）和 41%（62,500 元）转让给了肖钦羨 12,500 元、张立刚 42,500 元和侯龙 17,500 元。此次转让后，海默仪器于 1996 年 3 月 20 日完成了上述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注册资本仍为 50 万元，变更后股东出资及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窦剑文	260,000	52.00%
2	陈继革	90,000	18.00%
3	肖钦羨	90,000	18.00%

4	张立刚	42,500	8.50%
5	侯 龙	17,500	3.50%
-	合 计	500,000	100.00%

此次变更后，海默仪器的主要业务和管理层均未发生变化。

（三）海默仪器 1998 年 3 月增资

1998 年 1 月 8 日，海默仪器股东会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追加出资并吸收七位新股东出资，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 万元。甘肃会计师事务所 1998 年 3 月 19 日为本次增资出具了甘会验字（1998）第 006 号《验资报告》，海默仪器于 1998 年 3 月 23 日完成了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后股东出资及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窦剑文	528,000	52.80%
2	肖钦羨	190,000	19.00%
3	陈继革	111,250	11.125%
4	张立刚	94,750	9.475%
5	候 龙	40,000	4.00%
6	王镇岗	10,000	1.00%
7	万劲松	7,000	0.70%
8	柯 鹏	7,000	0.70%
9	孟钦贤	3,000	0.30%
10	火 欣	3,000	0.30%
11	林学军	3,000	0.30%
12	张晓红	3,000	0.30%
-	合 计	1,000,000	100.00%

此次增资后，海默仪器的主要业务和管理层均未发生变化，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增加至 100 万元，随着新股东的加入，海默仪器公司结构日渐完整，海默仪器的运营已经步入正常轨道。

（四）海默仪器 2000 年 9 月增资

2000 年 9 月 23 日，海默仪器为谋求进一步发展壮大，提升企业整体实力，满足企业资金需求，海默仪器股东会通过决议，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加至 4,000 万元，具体增资过程如下：

1、资本公积转增

2000 年 9 月 23 日，海默仪器股东会作出决议，接受窦剑文先生无偿赠予的专利权人为窦剑文先生、专利号为 ZL96121029.X、ZL97229522.4、ZL98217706.02、ZL98208481.1 四项专利权，其中，专利号为 ZL97229522.4、ZL98217706.02、

ZL98208481.1 的三项专利由北京六合正旭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评估，2000年7月5日北京六合正旭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六合正旭评报字(2000)第02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三项专利的评估价值为7055.05万元，海默仪器股东会决议将上述三项专利权按1400万元作价入账，计入资本公积，同时连同国家拨入政策性扶持资金而形成的资本公积70万元一起，合计1470万元的资本公积金按原股东出资比例转增资本。

上述专利权增资出资占海默仪器变更后注册资本的35%，根据甘肃省科学技术厅2000年9月27日甘科工[2000]14号《关于兰州海默仪器制造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多相流量计技术股份认定的批复》文件认定，“根据科技部、教育部、人事部、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的若干规定》（国办发[1999]29号转发）第一条规定，该技术具备以高新技术成果出资入股的条件，同意其技术股占35%的份额”，该等无形资产出资比例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并履行了必要批复手续。

2、引进风险投资机构现金增资

2000年9月23日，海默仪器股东会通过决议，一致同意引进上海共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汇浦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两家风险投资机构的资金，上述两家机构分别以现金方式增资各900万元。

3、新增自然人股东

2000年9月23日，海默仪器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新增3位自然人股东俞保平先生、秦晓卫先生、王珂先生，俞保平先生以现金方式增资160万元，秦晓卫先生和王珂先生分别以现金方式各增资10万元。

4、窦剑文先生增资

2000年9月23日，海默仪器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海默仪器原股东窦剑文先生以现金方式追加投资450万元。窦剑文先生以自筹资金50万元和向上海共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汇浦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两家公司各借款200万元，合计450万元现金完成出资。窦剑文先生同时分别与上海共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汇浦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两家公司签订《借款协议》，约定上述借款“待海默科技上市后并且窦剑文先生持有股份可以在市场流通一个月后归还”。

甘肃天行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2000年9月29日出具了天行健验字

[2000]第 025 号《验资报告》，海默仪器于 2000 年 9 月 29 日完成了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海默仪器还委托甘肃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就本次变更注册资本事宜进行审验，截止日为 2000 年 9 月 30 日。甘肃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0 年 10 月 28 日出具了五联验字[2000]第 1002 号《验资报告》，此《验资报告》未作为正式文件向工商局备案。

此次增资后，海默仪器的主要业务未发生变化，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加至 4,000 万元，海默仪器充实了资本实力，选举产生了新一届董事会和公司管理层，公司治理结构更加完整、合理，为海默仪器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及今后公司业绩上升，生产规模扩大奠定了基础。

（五）海默仪器 2000 年 10 月股权转让

2000 年 10 月 6 日，经海默仪器股东会一致同意，海默仪器原股东柯鹏与侯龙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柯鹏将其名下的全部出资 10.99 万元转让给海默仪器股东侯龙。

海默仪器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委托甘肃五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五联验字[2000]第 1002 号《验资报告》的投入资本明细进行了重新审验，截止日为 2000 年 10 月 6 日。甘肃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30 日出具了甘会验字[2000]第 033 号《验资报告》，此《验资报告》已报送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留存。

海默仪器此次股权转让后，形成整体变更改制前最终股本结构，股东出资情况以及股东持股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窦剑文	12,789,600	31.97%
2	上海共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	22.50%
3	上海汇浦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	22.50%
4	肖钦羨	2,983,000	7.46%
5	陈继革	1,746,625	4.37%
6	俞保平	1,600,000	4.00%
7	张立刚	1,487,575	3.72%
8	侯 龙	737,900	1.84%
9	王镇岗	157,000	0.39%
10	万劲松	109,900	0.27%
11	秦晓卫	100,000	0.25%

12	王 珂	100,000	0.25%
13	孟钦贤	47,100	0.12%
14	林学军	47,100	0.12%
15	火 欣	47,100	0.12%
16	张晓红	47,100	0.12%
-	合 计	40,000,000	100.00%

二、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整体变更设立海默科技

2000年9月15日，海默仪器董事会作出决议，将海默仪器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同意委托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海默仪器1998-1999年度及2000年1-9月份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通过了改制后公司名称、地址、经营范围及其他有关改制设立股份公司的有关事项。2000年10月6日，海默仪器股东会作出决议，一致同意将海默仪器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并授权海默仪器董事会办理公司筹办事项，变更后股份公司股本4000万元，每股面值1元。甘肃省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2000年10月8日出具甘体改函字[2000]029号《关于变更设立兰州海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的复函》同意筹建。

2000年10月8日，原海默仪器全体股东签署《出资协议》，约定了各发起人具体出资比例和出资金额。

2000年10月26日，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五联审字(2000)第1001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海默仪器截至2000年9月30日的净资产为40,015,216.09元。

海默仪器于2000年11月9日在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兰州海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名称预先核准，并领取了（甘）名称预核内字[2000]第193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

2000年11月29日甘肃省人民政府出具甘政函字[2000]151号《关于同意设立兰州海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2000年11月30日甘肃省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出具甘体改函字[2000]043号《关于变更设立兰州海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复函》，同意兰州海默仪器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变更设立为兰州海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年12月6日，海默科技召开创立大会，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一致审议通过了《兰州海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报告》、《筹办兰州海默科技股份公

公司的财务审计报告》以及《兰州海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选举了董事会成员和非由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会成员。

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0 年 12 月 15 日出具了五联验字[2000]第 1008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海默仪器以经审计的 2000 年 9 月 30 日净资产 40,015,216.09 元折为 4,000 万股发起人股份，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报告出具日，兰州海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海默仪器经审计后的 2000 年 9 月 30 日净资产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 万元。

2000 年 12 月 18 日，海默科技正式在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领取了注册号为 620000105148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兰州市张掖路 61 号泰生大厦 B 座 18 层 F 型，股本为 4,000 万元。

公司设立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窦剑文	12,789,600	31.97%
2	上海共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	22.50%
3	上海汇浦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	22.50%
4	肖钦羨	2,983,000	7.46%
5	陈继革	1,746,625	4.37%
6	俞保平	1,600,000	4.00%
7	张立刚	1,487,575	3.72%
8	侯 龙	737,900	1.84%
9	王镇岗	157,000	0.39%
10	万劲松	109,900	0.27%
11	秦晓卫	100,000	0.25%
12	王 珂	100,000	0.25%
13	孟钦贤	47,100	0.12%
14	林学军	47,100	0.12%
15	火 欣	47,100	0.12%
16	张晓红	47,100	0.12%
-	合 计	40,000,000	100.00%

（二）2006 年 12 月股东变更

2006 年 10 月，公司原发起人之一、自然人股东侯龙所持股份 73.79 万股因法律继承关系由其全部合法继承人侯介礼、侯介仁、侯玲、侯玥共同委托侯玥持有。河北省公证处出具(2005)冀证民字第 340 号《公证书》证明侯介礼委托侯玥办理股权事项，陕西省杨陵区公证处出具(2005)陕杨证民字第 80 号《公证书》证明侯介仁委托侯玥办理股权事项，河北省廊坊市公证处出具(2005)廊证民字第 431 号

《公证书》证明侯玲委托侯玥办理股权事项。侯玥向公司提出股份继承申请，公司于 2006 年 10 月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由侯玥继承原侯龙持有的 737,900 股股份，并于 2006 年 12 月 18 日经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2007 年 8 月股权转让以及公司回购股份

1、2007 年 8 月股权转让

2007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东肖钦羨与自然人张立强、潘兆柏、马骏、曾飞、孟钦贤、火欣、林学军等七人分别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肖钦羨向张立强转让 11 万股、向潘兆柏、马骏、曾飞三人各转让 10 万股、向孟钦贤转让 18 万股、向火欣、林学军二人各转让 4.5 万股，以上转让合计 68 万股，转让价格为每股 1 元，定价方式为每股面值，转让原因为老股东激励公司骨干；公司股东秦晓卫与自然人张立强、孟钦贤分别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秦晓卫向张立强、孟钦贤二人各转让 5 万股，合计转让 10 万股，转让价格为每股 1 元，定价方式为每股面值，转让原因为秦晓卫离职；公司股东上海汇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原名：上海汇浦科技投资有限公司，2003 年 12 月公司名称变更）与自然人郭深、王善政分别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上海汇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向郭深转让 43 万股、向王善政转让 30 万股，合计转让 73 万股，转让价格为每股 1 元，定价方式为每股面值，转让原因为公司法人股东战略调整。

2、2007 年 8 月公司回购股份

2007 年 6 月 30 日，经海默科技第七次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海默科技向公司股东肖钦羨、张立刚、侯玥分别回购股份 103 万股、20 万股、73.79 万股，合计回购 196.79 万股，用以今后向公司管理层、业务骨干进行股权激励。2007 年 7 月 15 日，公司与肖钦羨、张立刚、侯玥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向肖钦羨回购股份 103 万股、向张立刚回购股份 20 万股、向侯玥回购股份 73.79 万股。

上述股权转让以及公司回购股份，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16 日经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一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及公司回购股份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窦剑文	12,789,600	31.974%

2	上海共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	22.500%
3	上海汇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	8,270,000	20.675%
4	库存股	1,967,900	4.920%
5	陈继革	1,746,625	4.367%
6	俞保平	1,600,000	4.000%
7	张立刚	1,287,575	3.219%
8	肖钦羨	1,273,000	3.183%
9	郭深	430,000	1.075%
10	王善政	300,000	0.750%
11	孟钦贤	277,100	0.693%
12	张立强	160,000	0.400%
13	王镇岗	157,000	0.393%
14	万劲松	109,900	0.275%
15	王珂	100,000	0.250%
16	潘兆柏	100,000	0.250%
17	马骏	100,000	0.250%
18	曾飞	100,000	0.250%
19	林学军	92,100	0.230%
20	火欣	92,100	0.230%
21	张晓红	47,100	0.118%
-	合计	40,000,000	100.00%

注：上海汇浦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003 年 12 月将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汇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就上述回购股份事宜发表意见如下：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肖钦羨、张立刚、侯玥与发行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系其真实意思表示，并已经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行人已向肖钦羨、张立刚、侯玥支付了股份回购价款，发行人向肖钦羨、张立刚、侯玥回购股份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保荐机构就上述股份回购事宜发表意见如下：本保荐机构核查了发行人与肖钦羨、张立刚、侯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书》，关于本次股份回购的股东大会决议、有关的工商登记资料，同时取得了发行人、肖钦羨、张立刚、侯玥分别出具的本次股份转让不存在纠纷的声明。经过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向肖钦羨、张立刚、侯玥回购股份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四）2008 年 1 月股权转让

2007 年 11 月 24 日，公司股东上海共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自然人郭深以及苏州益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上海共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向郭深转让 240 万股，向苏州益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转让 360 万股，

合计转让 600 万股，转让价格为每股 1 元，定价方式为每股面值，转让原因为公司法人股东战略调整。

同时，鉴于公司股东上海汇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已于 2007 年 3 月将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国民实业有限公司，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18 日将上述股权转让以及股东名称变更事项一并向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8 年 1 月 10 日下发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确认了上述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窦剑文	12,789,600	31.974%
2	上海国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	8,270,000	20.675%
3	苏州益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00,000	9.000%
4	上海共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	7.500%
5	郭深	2,830,000	7.075%
6	库存股	1,967,900	4.920%
7	陈继革	1,746,625	4.367%
8	俞保平	1,600,000	4.000%
9	张立刚	1,287,575	3.219%
10	肖钦羨	1,273,000	3.183%
11	王善政	300,000	0.750%
12	孟钦贤	277,100	0.693%
13	张立强	160,000	0.400%
14	王镇岗	157,000	0.393%
15	万劲松	109,900	0.275%
16	王珂	100,000	0.250%
17	潘兆柏	100,000	0.250%
18	马骏	100,000	0.250%
19	曾飞	100,000	0.250%
20	林学军	92,100	0.230%
21	火欣	92,100	0.230%
22	张晓红	47,100	0.118%
-	合计	40,000,000	100.00%

注：上海汇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3 月将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国民实业有限公司，公司 2008 年 1 月办理股东名称变更工商登记手续。

（五）2008 年 3 月股权转让

1、2008 年 3 月库存股授予公司员工

2008 年 2 月 21 日，经海默科技 2008 年度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公司实施

回购股份向管理层、业务骨干转让股权激励方案，将库存股票 196.79 万股分别授予张立强等 23 位公司中高管理层，行权价格为 1.30 元/股，定价方式为略高于库存股成本，股份具体分配方案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份（股）	股权激励时任职
1	张立强	200,000	公司董事、副总裁
2	王镇岗	163,950	公司监事
3	潘兆柏	200,000	总工程师
4	马骏	400,000	公司董事、副总裁
5	万劲松	163,950	质量总监
6	孟钦贤	100,000	财务总监
7	火欣	30,000	物管部经理
8	张俊涛	110,000	海默国际也门分公司总经理
9	卢一欣	110,000	多相流事业部总经理
10	狄国银	110,000	多相流事业部副总经理
11	贺公安	110,000	海默阿曼作业经理
12	周建峰	80,000	研发部经理
13	黄贵军	30,000	质量部经理
14	龙丽娟	30,000	人力资源部经理
15	余海	30,000	设计部经理
16	李向忠	30,000	营销部经理
17	和晓登	10,000	财务部经理
18	程进军	10,000	主任工程师
19	胡爱玲	10,000	设计部副经理
20	田忠	10,000	焊接班班长
21	苏勇义	10,000	测井队负责人
22	李永平	10,000	测井队负责人
23	刘旭东	10,000	测井队负责人
合计		1,967,900	

上述人员已经于 2008 年 3 月 5 日全部行权完毕，共缴纳股款 2,558,270 元。

2、2008 年 3 月其他股权转让

2008 年 2 月，窦剑文与李伟、王庆志分别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窦剑文向李伟转让 25 万股、向王庆志转让 25 万股；上海共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郭深、李伟、王庆志分别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上海共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向郭深转让 70 万股、向李伟转让 77 万股、向王庆志转让 65 万股；上海国民实业有限公司与李伟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上海国民实业有限公司向李伟转让 50 万股；俞保平与郭深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俞保平向郭深转让 40 万股；王珂与孟钦贤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王珂向孟钦贤转让 10

万股。以上股权转让价格均为每股 2.2 元，定价方式为参照当时公司每股净资产值协商确定，转让原因为公司自然人股东资金需要和公司法人股东战略调整。

上述库存股授予公司员工连同以上其他股权转让事项，公司于 2008 年 3 月 20 日经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窦剑文	12,289,600	30.724%
2	上海国民实业有限公司	7,770,000	19.425%
3	郭深	3,930,000	9.825%
4	苏州益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00,000	9.000%
5	陈继革	1,746,625	4.367%
6	李伟	1,520,000	3.800%
7	张立钢	1,287,575	3.219%
8	肖钦羨	1,273,000	3.183%
9	俞保平	1,200,000	3.000%
10	王庆志	900,000	2.250%
11	上海共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80,000	2.200%
12	马骏	500,000	1.250%
13	孟钦贤	477,100	1.193%
14	张立强	360,000	0.900%
15	王镇岗	320,950	0.802%
16	潘兆柏	300,000	0.750%
17	王善政	300,000	0.750%
18	万劲松	273,850	0.685%
19	火欣	122,100	0.305%
20	张俊涛	110,000	0.275%
21	卢一欣	110,000	0.275%
22	狄国银	110,000	0.275%
23	贺公安	110,000	0.275%
24	曾飞	100,000	0.250%
25	林学军	92,100	0.230%
26	周建峰	80,000	0.200%
27	张晓红	47,100	0.118%
28	黄贵军	30,000	0.075%
29	龙丽娟	30,000	0.075%
30	余海	30,000	0.075%
31	李向忠	30,000	0.075%
32	和晓登	10,000	0.025%
33	程进军	10,000	0.025%
34	胡爱玲	10,000	0.025%

35	田 忠	10,000	0.025%
36	苏勇义	10,000	0.025%
37	李永平	10,000	0.025%
38	刘旭东	10,000	0.025%
-	合 计	40,000,000	100.00%

(六) 2008年3月送股

经2008年3月25日召开的海默科技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海默科技以截止2008年3月25日公司总股本40,000,000股为基数，用公司2007年度经审计的部分未分配利润，向2008年3月25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共派发红股800万股。送红股后，全体股东原持股比例保持不变，公司总股本由4,000万股变更为4,800万股。

2008年3月27日，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五联方圆验字[2008]第05002号《验资报告》，对上述股本变更情况进行了验证。公司于2008年3月28日经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完成了本次送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送股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窦剑文	14,747,520	30.724%
2	上海国民实业有限公司	9,324,000	19.425%
3	郭 深	4,716,000	9.825%
4	苏州益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320,000	9.000%
5	陈继革	2,095,950	4.367%
6	李 伟	1,824,000	3.800%
7	张立刚	1,545,090	3.219%
8	肖钦羨	1,527,600	3.183%
9	俞保平	1,440,000	3.000%
10	王庆志	1,080,000	2.250%
11	上海共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56,000	2.200%
12	马 骏	600,000	1.250%
13	孟钦贤	572,520	1.193%
14	张立强	432,000	0.900%
15	王镇岗	385,140	0.802%
16	潘兆柏	360,000	0.750%
17	王善政	360,000	0.750%
18	万劲松	328,620	0.685%
19	火 欣	146,520	0.305%
20	张俊涛	132,000	0.275%
21	卢一欣	132,000	0.275%
22	狄国银	132,000	0.275%

23	贺公安	132,000	0.275%
24	曾 飞	120,000	0.250%
25	林学军	110,520	0.230%
26	周建峰	96,000	0.200%
27	张晓红	56,520	0.118%
28	黄贵军	36,000	0.075%
29	龙丽娟	36,000	0.075%
30	余 海	36,000	0.075%
31	李向忠	36,000	0.075%
32	和晓登	12,000	0.025%
33	程进军	12,000	0.025%
34	胡爱玲	12,000	0.025%
35	田 忠	12,000	0.025%
36	苏勇义	12,000	0.025%
37	李永平	12,000	0.025%
38	刘旭东	12,000	0.025%
-	合 计	48,000,000	100.00%

(七) 2008年12月股权转让及股东名称变更

2008年6月，股东俞保平与张馨心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俞保平以每股1.74元的价格向张馨心转让138万股；2008年7月，原股东苏州益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天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08年9月，上海共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上海天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上海共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每股2.2元的价格向上海天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转让105.6万股；2008年11月，股东黄贵军与叶俊杰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黄贵军以每股1.74元的价格向叶俊杰转让3.6万股，定价方式为参照当时公司每股净资产值协商确定，转让原因为公司自然人股东俞保平资金需要和黄贵军从公司离职。其中，上海共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向上海天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转让股权，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下的股权转让行为，上海共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上海天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为公司自然人股东郭深先生。

上述股权转让连同股东名称变更事项，公司一并于2008年12月向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08年12月下发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确认了上述变更。

本次股权变动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窦剑文	14,747,520	30.724%

2	上海国民实业有限公司	9,324,000	19.425%
3	上海天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376,000	11.200%
4	郭 深	4,716,000	9.825%
5	陈继革	2,095,950	4.367%
6	李 伟	1,824,000	3.800%
7	张立刚	1,545,090	3.219%
8	肖钦羨	1,527,600	3.183%
9	张馨心	1,380,000	2.875%
10	王庆志	1,080,000	2.250%
11	马 骏	600,000	1.250%
12	孟钦贤	572,520	1.193%
13	张立强	432,000	0.900%
14	王镇岗	385,140	0.802%
15	潘兆柏	360,000	0.750%
16	王善政	360,000	0.750%
17	万劲松	328,620	0.685%
18	火 欣	146,520	0.305%
19	张俊涛	132,000	0.275%
20	卢一欣	132,000	0.275%
21	狄国银	132,000	0.275%
22	贺公安	132,000	0.275%
23	曾 飞	120,000	0.250%
24	林学军	110,520	0.230%
25	周建峰	96,000	0.200%
26	俞保平	60,000	0.125%
27	张晓红	56,520	0.118%
28	叶俊杰	36,000	0.075%
29	龙丽娟	36,000	0.075%
30	余 海	36,000	0.075%
31	李向忠	36,000	0.075%
32	和晓登	12,000	0.025%
33	程进军	12,000	0.025%
34	胡爱玲	12,000	0.025%
35	田 忠	12,000	0.025%
36	苏勇义	12,000	0.025%
37	李永平	12,000	0.025%
38	刘旭东	12,000	0.025%
-	合 计	48,000,000	100.00%

(八) 2009年4月股权转让

2009年3月,公司法人股东上海国民实业有限公司与其上海国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书》,将上海国民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932.4万股公司

股权以每股 2.12 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上海国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定价方式为参照当时公司每股净资产值确定，转让原因为公司法人股东战略调整。上海国民实业有限公司与上海国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同为戴卫东，上海国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介绍请参见本公司《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公司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2009 年 3 月，公司股东狄国银与公司股东李向忠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狄国银以每股 2.12 元的价格向李向忠转让 5 万股，定价方式为参照当时公司每股净资产值协商确定，转让原因为公司自然人股东狄国银资金需要。

上述股权转让连同股东名称变更事项，公司一并于 2009 年 3 月 31 日向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9 年 4 月 10 日下发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确认了上述变更。

本次股权变动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窦剑文	14,747,520	30.724%
2	上海国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324,000	19.425%
3	上海天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376,000	11.200%
4	郭 深	4,716,000	9.825%
5	陈继革	2,095,950	4.367%
6	李 伟	1,824,000	3.800%
7	张立刚	1,545,090	3.219%
8	肖钦羨	1,527,600	3.183%
9	张馨心	1,380,000	2.875%
10	王庆志	1,080,000	2.250%
11	马 骏	600,000	1.250%
12	孟钦贤	572,520	1.193%
13	张立强	432,000	0.900%
14	王镇岗	385,140	0.802%
15	潘兆柏	360,000	0.750%
16	王善政	360,000	0.750%
17	万劲松	328,620	0.685%
18	火 欣	146,520	0.305%
19	张俊涛	132,000	0.275%
20	卢一欣	132,000	0.275%
21	贺公安	132,000	0.275%
22	曾 飞	120,000	0.250%
23	林学军	110,520	0.230%
24	周建峰	96,000	0.200%

25	李向忠	86,000	0.179%
26	狄国银	82,000	0.171%
27	俞保平	60,000	0.125%
28	张晓红	56,520	0.118%
29	叶俊杰	36,000	0.075%
30	龙丽娟	36,000	0.075%
31	余海	36,000	0.075%
32	和晓登	12,000	0.025%
33	程进军	12,000	0.025%
34	胡爱玲	12,000	0.025%
35	田忠	12,000	0.025%
36	苏勇义	12,000	0.025%
37	李永平	12,000	0.025%
38	刘旭东	12,000	0.025%
-	合计	48,000,000	100.00%

此次股权变动后，形成了公司截至目前的最终股权结构。

以上即是本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具体说明。

(此页无正文, 为《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的盖章页)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的确认意见

本人经过认真审阅《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以下简称“此说明”）后确认：此说明中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信息的情形，本人愿意对此说明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窦剑文 窦剑文 郭深 郭深 陈继革 陈继革 戴卫东 戴卫东
 马骏 马骏 张立强 张立强 李挺伟 李挺伟 赵荣春 赵荣春
 龚再升 龚再升

全体监事签名：

王镇岗 王镇岗 黄毅淳 黄毅淳 贺公安 贺公安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孟钦贤 孟钦贤 潘兆柏 潘兆柏 万劲松 万劲松
 DANIEL FRANCIS SUDESH SEQUEIRA D Sequeira

卢一欣 卢一欣

